

广州首饰/工艺品有害物质检测

产品名称	广州首饰/工艺品有害物质检测
公司名称	广东省广分质检检测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新基村新基大道1号金科工业园2栋1层101检测中心
联系电话	020-66624679 13719148859

产品详情

广州首饰/工艺品有害物质检测

2010年4月，质检总局下达紧急通知，明令要求禁止生产企业使用镉或镉合金材料生产饰品。通知要求执法部门加大督察力度，并对仿真饰品生产企业提出特殊要求：建立原材料信息成分档案。各国法规GB 11887-2007 强制性标准GB 11887-2008《首饰 贵金属纯度的规定及命名方法》已于2008年12月31日发布，并于2009年9月1日起正式实施。自标准发布之日起至发布后二年止，即到2010年12月31日，是所有销售商销售不符合该标准产品的后期限。也就是说，在限定期限之后，再发现饰品中镉含量超出1‰的，一律作不合格产品论处。美国H.R. 4428儿童有毒金属法 2010年4月13日，H.R.4428法案正式生效，其中规定禁止制造、销售或分销含镉、钷、铈的儿童首饰，或用作其他用途。欧盟镍管制指令2004/96/EC 已于2005年9月起执行，指令要求用于耳朵或人体的任何其他部位穿孔，在穿孔伤口愈合过程中摘除或保留的制品，如耳环等，镍的释放不得超过0.2g/cm/week。注：此法规已经被整合到REACH法规附件XVII中。